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宜春领好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领能锂业有限公司共同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以下简称“赣州银行宜春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领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领辉”）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领辉向赣州银行宜春分行申请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并由公司、宜春领好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领能锂业有限公司及熊晟先生对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上述保证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9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鉴于原授信额度协议期限已到，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增加3900万的同时减少了到期的3000万，为73,000万元，相较于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增加了900万。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江西领辉科技有限	61.2%	3,900	72,100	73,000

公司				
----	--	--	--	--

注：对同一债务提供的复合担保只计算一次。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西领辉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江西领辉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9年 03月 24日

3、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新坊镇泽布村

4、法定代表人：熊晟

5、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用石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系：控股孙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春领好持有江西领辉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熊晟持有江西领辉科技有限公司30%股权。

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6,678.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338.03 万元，净资产为 14,340.95 万元，净利润为6,092.7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0,223.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617.2 万元，净资产为 15,606.24 万元，净利润为 1,265.3 万元，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61.2%（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以上被担保控股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信用状况良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宜春领好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领能锂业有限公司及熊晟先生已共同与赣州银行宜春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各保证人对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9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孙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8.04%。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六、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 3月30日